



诺贝尔文学奖作品典藏书系

# 花环

· 温塞特卷 ·

【挪】S.温塞特◎著 谢幕娟◎译

1928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I 533.45  
2933

P2

诺贝尔文学奖作品典藏书系

# 花 环

· 温塞特卷 ·

【挪】S.温塞特◎著 谢幕娟◎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花环 / (挪) 温塞特 (Undset, S.) 著; 谢幕娟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3.1  
(克里斯汀的一生)

ISBN 978-7-5133-0967-7

I. ①花… II. ①温… ②谢… III. ①长篇小说-挪威-现代 IV. ①I53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61497号

---

## 花环

(挪) S.温塞特 著 谢幕娟 译

责任编辑: 汪欣

责任印制: 韦舰

封面设计: 尚世视觉

---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刚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址: [www.newstarpress.com](http://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 010-88310888

传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

读者服务: 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mailto: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

印刷: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张: 17.75

字数: 260千字

版次: 2013年1月第一版 2013年1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33-0967-7

定价: 35.00元

---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 目录

## *Contents*

第一部分 乔拉恩加德 / 1	第二部分 花环 / 91
第一章 / 2	第一章 / 92
第二章 / 19	第二章 / 100
第三章 / 35	第三章 / 112
第四章 / 45	第四章 / 130
第五章 / 57	第五章 / 140
第六章 / 70	第六章 / 150
第七章 / 77	第七章 / 163
	第八章 / 171



## 目录

## *Contents*

第三部分 拉夫拉恩斯·比杰加尔弗森 / 183	第五章 / 232
第一章 / 184	第六章 / 239
第二章 / 190	第七章 / 246
第三章 / 201	第八章 / 259
第四章 / 224	

**第一部分**  
乔拉恩加德



## 第一章

1306年，当桑德布的小伊瓦·格杰斯林进行财产分割时，他将希尔的房产留给了女儿拉格恩弗里德和女婿拉夫拉恩斯·比杰加尔弗森。在此之前，他们住在斯科格，拉夫拉恩斯的庄园则位于奥斯陆附近的弗洛，不过现在他们搬去了希尔露天高坡上的乔拉恩加德。

拉夫拉恩斯有着挪威人说的“拉格曼德之子”血统。这一血统可追溯到瑞典一个名叫劳伦提斯·奥斯特格特拉格曼的人，据说他诱拐了比杰尔博伯爵的妹妹——一个名叫本格塔的姑娘——并随她一起从弗雷塔隐居地逃到了挪威。赫尔·劳伦提斯是服侍在哈科恩老国王身边的人，他深得国王的欢心；国王于是将斯科格的庄园赏给了他。好景不长，赫尔仅在挪威生活了八年，便久病不治而亡。赫尔的妻子出嫁前是伏尔康家的女儿，挪威人尊称这一家族出身的女儿为“国王的女儿”，赫尔死



后，成了寡妇的她便回家和亲戚和解。后来，她又嫁给了一个有钱人，去了外国。由于她和赫尔没有孩子，所以劳伦提斯的哥哥凯缙尔便继承了斯科格庄园。而凯缙尔正是拉夫拉恩斯·比杰加尔弗森的祖父。

拉夫拉恩斯很早就结了婚；到希尔时，他还只有二十八岁，比他的妻子还要小三岁。年纪轻轻，他已是国王身边的人，并且有着良好的教养；但结婚之后，因为拉格恩弗里德是一个脾气相当暴躁、性格忧郁的人，在一堆南方人中间过得郁郁不乐。在连着失去三个小儿子的厄运打击之下，她变得深居简出。拉夫拉恩斯于是把家的很大一部分搬到了加德布拉恩德斯达尔，这样他便在自己的庄园里过起了安静的日子，妻子就能离她的亲戚朋友更近一些。到加德布拉恩德斯达尔时，还有一个名叫克里斯汀的小女儿陪在他们身边。

但在加德布拉恩德斯达尔安定下来之后，绝大多数时候他们只是安静地过着自己的生活，不太与人来往。拉格恩弗里德看起来也不是很喜欢她的那些亲戚，经常只是出于礼节才会见见他们。还有一部分原因是，拉夫拉恩斯和拉格恩弗里德很是虔诚且敬畏上帝，他们经常满怀诚意地去教堂，并且乐于给神的仆人以及一些因为教堂事务而远行的人或去尼达罗斯<sup>①</sup>朝圣的人提供食宿。两个人对教区神父敬重有加，神父住在罗玛恩德加德，是他们最亲密的近邻。但其他的人就觉得他们已经为上帝的王国花费了足够多的什一税和物品钱财，所以没必要再这么严苛地遵守斋戒戒律和祷告，或者收留牧师僧人——除非是需要用到他们的时候。

另外，乔拉恩加德的人很受敬重和喜爱，尤其是拉夫拉恩斯，因为大家都知道他是一个强壮勇敢的男人，却又有着一个平和的灵魂，诚实而温和；行事低调谦虚但又尊严有礼貌，称得上一个极其能干的农民，还打得一手好猎。拉夫拉恩斯会猎捕狼和生性特别残暴的熊，还有各种害虫。没过几年，他就拥有了相当大的一片土地，不过对佃农们而言，他是一个和善可亲、乐于助人的主子。

---

① 尼达罗斯，金特伦翰，挪威的千年古都。



拉格恩弗里德甚少露面，很快人们也就不太谈起她。拉格恩弗里德第一次回到加德布拉恩德斯达尔时，很多人都感到震惊，因为人们对于拉格恩弗里德的记忆是从她住在桑德布开始的。拉格恩弗里德从来都算不得漂亮，但那时候她看起来还是优雅快乐的；可如今她的容貌大不如前，甚至会让人以为她比丈夫要大十来岁而不是三岁。人们认为她把不幸失子看得太过严重了，因为她在其他方面的境况要比绝大多数女人都好得多——她家财万贯，地位高尚，而且和丈夫恩爱和睦——这些都是所有人都看得到的。拉夫拉恩斯从来不会跟其他女人厮混，所有事情必得问过她的意见；无论她是清醒还是酒醉，绝不会对她恶言相向。再说了，要是上帝怜悯的话，在她那个年纪再生孩子也并非不可能。

不过，拉夫拉恩斯比较难在乔拉恩加德找到愿意到他们家服侍的年轻人，因为女主人成天郁郁寡欢，而且他们家特别严格地遵守斋戒戒律。但拉夫拉恩斯家的仆人其实在庄园里过得相当滋润，也很少被主人生气地责骂或惩戒。拉夫拉恩斯和拉格恩弗里德在所有事情上都以身作则。男主人当然也有他自己寻乐的方式，他或许会去舞会跳一支舞；又或者不眠的夜晚，当年轻人们聚在教堂草地上时领头唱支歌。但在乔拉恩加德当差的下人多数都是些年龄较大的人，他们喜欢这个地方，所以愿意待很长时间。

一天，七岁的女儿克里斯汀陪父亲到他们的高山牧场去。

那是初夏的一个美丽早晨。克里斯汀站在他们夏天睡觉的阁楼上。她看见外面阳光明媚，耳旁传来父亲和下人们在院子里谈话的声音。她兴奋极了，就连母亲给她穿衣服她都不得安生；克里斯汀穿好所有的衣服后，跳啊蹦啊。她以前从来没到山上来过，只在穿过峡谷去瓦吉时才被允许跟着大人一起去拜访母亲在桑德布的亲戚；她跟着母亲还有仆人们走进附近的树林去摘草莓，那是拉格恩弗里德用来酿酒的。拉格恩弗里德还会用越橘和小红莓做一种酸麦芽浆，四旬斋期间就会用这种酸麦芽浆替代黄油抹在面包上吃。

拉格恩弗里德盘起克里斯汀一头长长的金发，把头发卷进她旧旧的蓝色帽子里。然后在女儿脸颊上亲吻了一下，克里斯汀便朝父亲跑了

去。拉夫拉恩斯已经踏上马鞍；他把女儿抱上马坐到他的身后，此前他已把叠成枕头样的披肩盖在身后的马腰上。马背上的克里斯汀可以跨坐并且紧紧扯住父亲的腰带。然后父女两人和拉格恩弗里德告别，但拉格恩弗里德又连忙拿着克里斯汀带头巾的披风从走廊上奔下来，她把披风交给拉夫拉恩斯，并交代他千万要照顾好孩子。

白天的阳光明亮耀眼，前一天晚上的滂沱大雨让阳光下的溪流和着山坡的拍子，四处唱起水花的歌，而山坡的下面则萦绕着几缕薄雾。不过山顶的上面，白色羽毛样的云朵高高地爬上蓝天，拉夫拉恩斯和他的随从们说，过会儿天气一定会很热。拉夫拉恩斯带了四个随从，个个全副武装，因为那个时候山里面总是会有各种奇怪的人——虽然他们不太可能遇得到，要知道他们可是浩浩荡荡的一群，而且也只是打山林里穿过一段不远的路。克里斯汀很喜欢这些随从。其中三个年纪有点大，但第四个，来自费恩斯布莱克恩的阿恩·哥德森，还是一个半大小伙子，他也是克里斯汀最好的朋友。阿恩就骑行在拉夫拉恩斯的后面，因为他需要给克里斯汀介绍一路上见到的各种东西。

一行人在罗玛恩德加德的建筑物中骑行，路上碰见神父埃里克，双方互相致意问候。神父站在那儿数落女儿——女儿替他打理房子——前天，女儿把新染的纱晾在了外面；而昨晚的一场大雨让这些新纱尽毁。

教堂就坐落在神父家对面的山头上，教堂不大，但庄严美丽，打理地井井有条，而且新涂了一层焦油。拉夫拉恩斯和他的随从们在墓地大门外靠近十字架的地方脱帽鞠躬。然后克里斯汀的父亲转身上马，和克里斯汀一道向拉格恩弗里德招手。他们看到她正站在农舍前面的草地上，正要回家；拉格恩弗里德挥动她亚麻面纱的一角，向丈夫和女儿挥别。

克里斯汀以前差不多天天都在这座山坡教堂和公墓边玩耍；不过今天她要出远门，以至于家周围这些司空见惯的景物也变得新鲜而陌生起来。低处乔拉恩加德庭院内外的成片房屋似乎都变得小了，颜色也更灰了。河流反射着阳光晶莹闪亮，它一路跌跌撞撞流向远方，而山谷就在它的前面铺开；山谷底部是青青的牧场和沼泽，带菜园草地的农舍则在

灰色险峻大山的下方，沿坡而设。

克里斯汀知道老普特斯加德离山谷的尽头还很远。那是白胡子老人西格德和乔恩生活的地方，每次到乔拉恩加德来他们总是逗她玩。她喜欢乔恩，因为他能用木头给她雕出最漂亮的小动物，有一次还给了她一枚金戒指。但上一次圣灵降临节（复活节后的第七个星期日）乔恩爷爷过来，送给了她一个精美绝伦的骑士木刻，小克里斯汀觉得这是她收到的最好的礼物。她坚持要每天抱着骑士木刻睡觉，但第二天早上醒来，她就看到木刻骑士站在床前的阶梯上——她和父母一起睡。父亲告诉她，骑士听到第一声鸡鸣就起床了，而克里斯汀知道是母亲在她睡着后把骑士拿开的。她听到母亲说，木刻要是晚上翻转过来，就会吓人，弄得他们不舒服。

克里斯汀害怕老普特斯加德的西格德，她也不喜欢西格德把她抱坐在膝上；因为他总是说，等她长大了，他就要在她的怀里睡觉。西格德的两个妻子都死在他的前面，他说自己肯定也会比第三个妻子活得长；所以克里斯汀就能成为他的第四个妻子。每当小克里斯汀被吓地哇哇大哭的时候，拉夫拉恩斯就会大笑着说，他觉得玛吉特不会那么快被鬼神带走的，如果真发生那样的事情，西格德来求婚，他也会拒绝的——克里斯汀不需担心这个。

路旁有一块很大的石头，离教堂北边大概是一箭射的距离，石头周围是茂密的桦树和山杨树林。那也是他们玩教堂游戏的地方，神父埃里克最小的外孙托马斯会笔直站着，像他的祖父一样做弥撒；要是大石凹陷处有积水，他还会洒圣水，进行洗礼仪式。但去年秋天的一天，事情有了变化。先是托马斯和克里斯汀还有阿恩“结婚”——阿恩年纪也还不算大，所以有时候也会和这些孩子们一起玩。然后阿恩捉来一只乱逛的小猪，他们便给小猪洗礼。托马斯把污泥当做圣油抹在小猪身上，然后让小猪蘸一点石头凹陷处的积水，模仿他祖父的样子用拉丁语做弥撒，还责骂他们给的祭品太少了。这惹得孩子们哈哈大笑，因为他们都听大人们讲过埃里克的贪得无厌。孩子们笑得越欢，托马斯就越是别出心裁。接着他又说，这个“孩子”是在四旬斋（一个为期40天追思耶稣

在旷野受试探的节期)期间降生的,所以必须在神父和教堂的面前赎罪。有几个年龄大点的孩子笑得都吼起来了,但克里斯汀却满心歉疚,她抱着小猪站在那儿,泪水差点夺眶而出。倒霉的是正当这时候,埃里克刚好骑马经过,他刚从一个生病的教徒家回来。埃里克知道孩子们的打算后,他翻身下马,突然把圣船递给跟在他身边的大孙子本特恩。本特恩差点把装了圣体的银鸽子船掉到地上。神父冲向孩子们,抓着谁就打谁。小猪从克里斯汀的手中滑落,它沿着马路一边跑一边嚎叫,身后还拖着洗礼穿的圣衣,神父的马也被惊了。神父打了摔倒在地的克里斯汀一个耳光,还重重地踢了她几脚,她的屁股后来因此疼了好几天。拉夫拉恩斯听到动静的时候,他觉得埃里克对克里斯汀下手太狠了,因为她还只不过是个孩子呀。拉夫拉恩斯说他要跟神父说这件事,但拉格恩弗里德请求他不要这么做,因为孩子玩这样亵渎神明的游戏确实应该得到惩罚。拉夫拉恩斯于是也就没再多说什么了,但他重重地打了一顿阿恩,比以往任何一次都重。

这也是阿恩骑行到巨石旁边时用手拉克里斯汀袖子的原因。因为拉夫拉恩斯在,阿恩也不敢言语什么,他只是微笑着朝克里斯汀扮了个鬼脸,用手拍了拍背。但克里斯汀羞愧地低下了头。

脚下的路一直延伸到茂密的树林深处。他们一行人在哈默山的树影中骑行穿梭;村庄变得越来越窄、越来越黑,而拉格河的水流声却变得越来越响、越来越雄浑。初见拉格河,他们看到的是清透碧绿的流水混着不时泛起白色的浪花,在陡峭的石壁间翻腾。山谷的两边是茂密深绿的山林;里面黑压压的一片,似乎要朝人靠过来,好似一个峡谷,而清凉的风在从峡谷间呼啸而来。他们骑过横跨罗斯特溪的人行桥,很快就看到了山谷下面横跨拉格河两岸的桥。就在那座大桥的下面有一个池子,据说里面住着一位河怪。阿恩想告诉克里斯汀河怪的事,但拉夫拉恩斯严令禁止他在森林里讲这些事情。走到桥头时,拉夫拉恩斯从马上跃下,一只手牵着马的缰绳,另一只手则放在孩子的腰上。

河的另一边,有一条专门的马道笔直通往高地,所以一行人都翻身下马,牵着马走路前进;但拉夫拉恩斯把克里斯汀推往前坐到马鞍上,

这样她就能拉住鞍的前桥，所以克里斯汀是唯一一个被允许单独骑在加尔德斯韦恩<sup>①</sup>身上的人。

他们越往上走，就见到越多灰色的山峰，而连绵群峰间白雪融尽的顶峰出现一片蓝色，克里斯汀现在可以站在高处透过叶缝瞥见峡谷北边的山庄。阿恩把目之所及的农场一一指给克里斯汀看，还告诉她那些农场的名字。

走到一个草坡的高处，一行人看到了一间小房子。于是，他们在分叉的篱笆旁停下。拉夫拉恩斯大叫了几声，声音在山谷间一次次回响。只见两个男人从一个小牧场上奔下来。原来，他们是那家人的儿子。两个儿子都是烧沥青的好手，拉夫拉恩斯想雇用他们给他提炼一些沥青。房子的女主人从地窖拎来了一大盆冷的牛奶，因为天气很热，大家都希望能喝到凉一点的东西。

“我看到你的女儿是跟着你一块吧，”寒暄过后，女主人说道，“我想我见过她。你应该把她的帽子取下来。大家都说她有一头特别漂亮的头发。”

拉夫拉恩斯按女主人说的做了，克里斯汀的头发一直垂到马鞍。克里斯汀有着一头金色的秀发，很厚，就像一把成熟了的麦穗。

女主人伊斯利德摸了摸她的头发说：“现在我知道传言一点不假了，你的小女儿真的有一头漂亮无比的秀发。她是一朵百合，看起来就像是骑士的女儿。她也有一双温柔的眼睛——她像你，不太像格杰斯林。哦，愿上帝让她给你带来快乐，拉夫拉恩斯·比杰加尔弗森！看看你是怎么骑加尔德斯韦恩的吧，身子坐得笔直，就像是国王的近臣一样。”她一边打趣，一边在克里斯汀喝牛奶的时候替她托着盆。

克里斯汀高兴得红了脸，因为她知道父亲被认为是方圆百里最英俊的男人，和随从站在一起时他看起来就像一个骑士，即使他的穿着打扮更像一个农民，这也是他在家的习惯。拉夫拉恩斯穿着一件绿色手织布做的短束腰外衣，很宽松的样子，外衣脖子处有个开口，看得见里面

---

<sup>①</sup> 加尔德斯韦恩，拉夫拉恩斯的马。

的汗衫。下身则是穿着一条紧身裤，脚蹬一双没有上色的皮革鞋，头上戴着一个老式的宽檐羊毛帽子。他身上仅有的配饰就是皮带上一个抛光银扣，还有汗衫脖颈处别着的一个金银丝胸针。另外，还看得见项链的一部分，项链下面挂着的是一个十字架，配着一颗大水晶。十字架可以打开，里面是一小块寿衣布和斯科夫德圣伏露·艾林的一缕头发，因为拉格蒙德的儿子们有一点她的血脉。无论拉夫拉恩斯是在森林里还是在工作，他都会把十字架放在汗衫的里面紧贴着胸膛，以免遗失。

即便拉夫拉恩斯身上穿着的是粗糙的手工织布衣服，但他还是比许多穿金戴银的王公贵族或骑士看起来更高贵。拉夫拉恩斯长相英俊，身材高大，有着宽阔的胸膛和窄窄的臀部（当时以窄臀为美）。他那小小的头和脖子相得益彰，另外，拉夫拉恩斯还有着小而窄的脸部特征，让人看着格外喜欢——饱满的脸颊增一分太胖减一分太瘦，圆圆的下巴线条甚是优美，嘴巴亦是好看的形状。拉夫拉恩斯白皙的肤色配上灰色的眼睛以及厚而直且丝绸一般顺滑的金色头发简直是完美。

拉夫拉恩斯站在那儿和伊斯利德讲她的事情，还问了下托蒂斯的事情，托蒂斯是伊斯利德的亲戚，那个夏天刚好在帮拉夫拉恩斯照料乔拉恩加德的山地牧场。托蒂斯刚生了孩子不久，伊斯利德正等机会找一条穿过森林的安全的路，这样她就能把托蒂斯的孩子从山上抱下来受洗。拉夫拉恩斯说伊斯利德可以跟他们一起走；他计划第二天早上返回，有这么多大男人陪着她和那个受洗的小孩会比较安全，也更让人放心。

伊斯利德对他表示了感谢。“说老实话，这正是我所期待的。我们都知道，无论您什么时候过来，都会帮我们这些住在山上的穷人一个忙。”说完，她便走开去收拾衣服和一件披风。

事实上，拉夫拉恩斯喜欢和这些谦卑的人在一起，虽然他们过着一贫如洗的生活，住在租来的村子边缘的高地房子里。和这些人在一起时，他总是很高兴，而且喜欢开些善意的玩笑。拉夫拉恩斯同他们聊森林动物的奔跑移动，聊高原上的驯鹿，还有这些地方发生的所有离奇事情。他给予这些人言语和行动上的帮助，向他们伸出援助之手；他帮忙救治生病的牛，帮他们打铁、做木工活。有时拉夫拉恩斯甚至会在他们

必须敲烂一块巨石或者拔出一个大树根时施展他的拳脚。这也是这些人如此热忱欢迎拉夫拉恩斯·比杰加尔弗森和加尔德斯韦恩——拉夫拉恩斯的坐骑，一匹身形巨大的红色种马——的原因。加尔德斯韦恩是一匹漂亮的马，皮毛光滑，有着白色的鬃毛和尾巴，还有闪亮的眼睛——以力量大和桀骜不驯闻名全村。但对拉夫拉恩斯，它却乖得像只羊。而拉夫拉恩斯经常说，他就像喜欢一个小兄弟一样地喜欢这四匹马。

拉夫拉恩斯首先想料理的就是赫姆哈根的灯塔。在一百年前或更早时候的艰难岁月，山谷附近的地主们在山里面竖了几个灯塔，类似于海海上用来警示来往船舶的篝火。但这些村庄里的灯塔并不受军方组织管；农民工会负责灯塔的维修，而农民们轮流照看它们。

当他们到达第一个山地牧场时，拉夫拉恩斯将除驮马在外的所有马匹都放到带栅栏的草场上，然后他们继续沿着陡峭的山路往上走。走不久，便走到一块荒凉的地方。只有巨大的松树定定地站在那儿，通体白色，仿佛一具尸骸，旁边就是一片沼泽地——现在克里斯汀看到了那映衬着天空的光秃秃的灰色山顶。他们爬过一段绵延的碎石坡，有时前进的路会被一条小溪阻断，所以拉夫拉恩斯必须抱着克里斯汀过去。山上的风格外清新，荒地上满缀着黑色的浆果，但拉夫拉恩斯说他们没有时间停下去采摘浆果。阿恩则是这儿蹦一下，那儿跑一下，为克里斯汀摘浆果，还告诉她在森林的下面能看到哪些牧场——因为当时的豪弗利恩斯旺到处都是森林。

现在他们刚好走到最后一个光秃秃的圆顶山峰下面，所以能看到直指苍穹的成片大树，还有险峻悬崖隐蔽处的房子，那是给照看山林的人住的。

翻过山岭时，风迎面吹来，猛烈地灌进衣服里——在克里斯汀看来，似乎是有人住在那儿，正跟他们打招呼。克里斯汀和阿恩穿过泥沼地时，山林的大风仍在呼啸。孩子们坐在壁架的最里面，克里斯汀睁着大大的眼睛——她从来没有想过这个世界可以这么无垠，这么广阔。

四周都是大树覆盖的茂林大山；而克里斯汀的村庄只是大山之间的一个小洞，相邻的村庄看起来更像是一个个小窟窿；村庄的数目不在少



数，但和大山一比，村庄就显得少了。金黄火焰一般的地衣铺在灰色山顶的四周，在森林地毯的上面若隐若现；远处的地平线上，屹立着蓝色的山峰，峰顶的白雪闪着微光，似乎要与那炫白而略带灰蓝的夏天白云融为一体。但在东北方向不远处——就是牧场森林的上面——屹立着一座座雄伟的石头蓝大山，而山顶还有新雪的痕迹。克里斯汀猜想它们应该属于拉恩坎普，也就是她以前听说过的野猪山脉，因为它们确实很像是一群背对着村庄的朝远方走去的野猪。不过阿恩说，只需要半天的骑行便可抵达野猪山脉。

克里斯汀之前以为只要到达家乡的峰顶，她就能够像俯视自己的村庄一样俯视另一个有农场、有房舍的村庄；当她看到人们住的地方相距这么远时，她的内心便涌出了这样一种奇异的感觉。克里斯汀看到山谷底部有黄色和绿色的小点，高山森林的小片沼泽空地上坐着星星点点的房舍；她一个一个地数房舍，但还没数到三打，就数不下去了。而那些星星点点的房舍在无垠的原野间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克里斯汀知道统治森林的是狼和熊，而且每块岩石的下面都住着食人妖、地精和小精灵。她突然害怕起来，因为没有人知道岩石的下面究竟住着多少妖怪精灵，但肯定比基督信徒要多得多。于是克里斯汀大声呼唤父亲，但呼啸的风声吞没了她的声音，拉夫拉恩斯没能听到女儿呼唤——他正和随从们一同推动巨石，巨石打算用来支撑做灯塔的木材。

但伊斯利德走到孩子们身边，告诉克里斯汀瓦吉·瓦斯特菲尔德的位置。阿恩则指格拉菲尔德给克里斯汀看，那儿的人挖沟捕捉驯鹿，而且为国王捕捉老鹰的猎人都住在石头房子里。阿恩也想着将来有一天能做这样的事情——但他也想学习训练猎鸟——他把手高举过头顶，好似一只飞向高空的展翅雄鹰。

伊斯利德摇了摇头。

“那种生活可没什么好的，阿恩·哥德森。如果你成为一个猎鹰人，你的母亲一定会很伤心，我的孩子。除非是与更差劲的人混在一起，否则没有人能靠做那种事生活下去。”

拉夫拉恩斯也朝他们走了过来，他听见了最后一句话。

“是的，”他说，“很可能一家人都在做那个，但既不需要纳税也不需要上缴什一税。”

“我想你肯定是见过世面的人，对吗，拉夫拉恩斯？”伊斯利德说，“你曾到过大山深处。”

“啊，怎么说呢，”拉夫拉恩斯有些勉强地答道，“那可能是——可我觉得自己并不应该跟你讲这个。在我看来，无论在大山里面找到的是哪种安宁，我们也一定不能嫉妒那些在村庄里为安宁而孜孜以求的人。我也曾见过黄色的牧场和漂亮的干草场，而那儿的人鲜少知道山谷的存在。我也见过成群的牛羊，但我不知道它们是否属于人类或者另有所属。”

“说得对，”伊斯利德说，“人们总是责怪熊和狼捉走了山地牧场的牛，但山坡那边还有更坏的强盗。”

“你说他们更坏？”拉夫拉恩斯一边若有所思地问道，一边抚摸了下女儿的帽子。“在拉恩坎普以南的山中，我曾遇到过三个小男孩，其中最大的差不多和克里斯汀同龄，他们都有着金黄的头发，身上穿着兽皮做的上衣。看到我时，他们就像小狼一样龇牙咧嘴，然后就一溜烟地跑了。要说他们的穷主人受不住诱惑偷走一两只奶牛，这也是不足为奇的。”

“那，狼和熊也都有自己的小家伙，”伊斯利德气恼地说，“而你选择不饶恕它们，拉夫拉恩斯。无论是成年的狼和熊，还是年幼的小狼小熊，你都不原谅。但它们从来都没有学过法律或基督教义，就和那些你希望他们过得好的干坏事的人一样。”

“你认为我希望他们过得好，是因为我希望他们比最坏更好一点点？”拉夫拉恩斯轻扯嘴角，说道，“跟我来，我们去看看今天拉格恩弗里德给我们准备了什么吃的。”说完他拉着克里斯汀的手，转身走了。拉夫拉恩斯俯向克里斯汀，轻轻地说：“我想起了你那三个小弟弟，小克里斯汀。”

他们往守山人的房子里张望，房子里空气不流通，弥漫着一股霉